

新闻热线 62620110  
广告垂询 62815807  
发行热线 62813115

总编办 62636366  
采编中心 62623752  
新闻传真 62615582  
Email admin@scxb.com.cn

零售价 1元/份  
全年定价 240元

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  
杨静 律师

承印单位 安徽新华印刷  
股份有限公司

安徽财经网  
www.ahcaijing.com

星报传媒  
全媒体矩阵



官方微信 scxb123



《安徽画报》微信



掌上安徽  
微信二维码



掌上安徽  
APP客户端



星报官方微博

## 非常道

### 中国大妈，冉冉升起的消费新星

据报道，一位跳广场舞的大妈一条舞裙就花费了4000元，而这只是她衣柜中几十条舞裙中的一条。该大妈已经在定制舞裙上花费了6万元，这样的阿姨在大妈中绝非仅有。对于跳广场舞的中国大妈们来说，舞衣舞鞋成为刚性需求，一些爆款月销量甚至能达到上万件。

@经济日报

## 微声音

### 五种情况，不能用降糖药代替胰岛素

糖尿病是一种慢性病，比起注射胰岛素，大多数患者喜欢用服药的方式控糖。但专家提醒，以下5种情况不能改用降糖药。①患有1型糖尿病患者；②妊娠期与哺乳期的糖尿病患者；③严重肝肾功能不全者；④糖尿病急性并发症；⑤糖尿病慢性并发症晚期。糖尿病患者在用药前，一定要先检查肝肾功能。

@生命时报

## 热点冷评

### 敬畏交通规则 车和人均无强弱之分

□ 张西流

通常情况下，非机动车与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，如果导致了非机动车驾驶员重伤或死亡，机动车驾驶员不管有没有过错一定要承担一定的责任，因为非机动车驾驶员是弱势群体。但是，男子骑电动自行车闯红灯又超速，撞汽车身亡被认定自担全责。这样的事故责任认定，在嘉兴市还是第一例。(6月2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时下，由非机动车及行人闯红灯引发的交通事故呈上升趋势。可见，治理非机动车及行人闯红灯，从小处讲，是营造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，从大处讲，是制止非机动车及行人违法，是对生命的敬畏和尊重。特别是，道路交通安全法，将“严厉禁止非机动车、行人闯红灯”等纳入了规范范围，使治理非机动车及行人闯红灯有法可依。

问题是，在近几年的司法实践中，已先后将醉驾、盗窃路面井盖、驾车故意在交通拥挤路段“碰瓷”等行为，定性为“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”。但是，对于非机动车及行人闯红灯，只规定了民事责任，没有规定对引发重大交通事故的追究刑事责任。事实上，非机动车及行人在闯红灯之前，是应当预见到可能出现的重大交通事故结果的，但依然放任了自己的行为，如果造成重大伤亡事故，其行为危害了不特定人群的生命安全，符合刑法中“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”的构成要件。

可见，男子骑电动自行车闯红灯撞汽车身亡，被认定自担全责，是堂生动的交通法规课：敬畏交通规则，查处交通违法行为，车和人均无强弱之分。换言之，这起事故的处理结果，应成为交警部门查处非机动车及行人交通违法行为的实践标本。比如，对于非机动车及行人闯红灯，即便是没有引发交通事故，也要对非机动车及行人实施行政处罚，情节轻微者，给予经济处罚，情节较重者，实施行政拘留；对于非机动车及行人因闯红灯被机动车撞了，无论后果如何，均由非机动车及行人承担全部责任；对于非机动车及行人因闯红灯，而引发的撞死撞伤他人的重大交通事故，应当追究非机动车及行人的刑事责任。

## 少晒娃多陪伴当成父母共识

□ 杨玉龙

时评  
Shi Ping



“教”母 王恒/漫画

少先队上海市第八次代表大会1日在沪举行。大会收到来自全市少先队员代表的1641份提案，其中蔷薇小学四年级学生章楚依提交的《健康“晒”娃，不“黑”娃、不作秀、不攀比》提案，获得互联网上众多家长和青少年的认同。(6月2日《新华每日电讯》)

正如孩子们的心声，父母晒娃，会形成不必要的攀比，无论是成绩优秀还是落后的孩子，都感到紧张；不希望过多暴露自己的肖像，觉得“人脸信息”也是一种隐私，希望得到保护。可见，在父母眼里，孩子看似小不懂事，但他们也有着自己的想法与情感。从这一角度来看，父母晒娃也就更不能随随便便。

与其频频晒娃，远不如多陪陪孩子。孩子们的提案就建议，家长在“晒”娃前，应当同孩子先商量，征得孩子同意，孩子们希望家长放下手机，多陪伴自己。的确，尊重孩子就应该从细节处入手，晒娃的主角就是孩子，就不能背离其意愿随便晒；同时，更须注意的是晒娃不能疏于陪娃。

况且，从安全角度来看，疯狂“晒娃”的背后，也往往会“害娃”。比如，父母的不注意，晒照片时已将孩子的具体信息、行踪和隐私完全暴露，可

能招来不法分子，将孩子置于险境；还如，会增加孩子的心理负担，容易滋生他们的骄傲心理，反而对他们以后学习和生活不利；再如，会给受众带来压力和困扰，让孩子在他人眼里很另类。

而从陪伴角度来看，亲子陪伴应避免“不走心”。就有媒体指出，看上去，父母是在陪孩子阅读、做作业，实际上，他们却在刷手机打发时间。手机“夺走”了父母，让亲子陪伴变得“不走心”，而这也是孩子们的真切感受。

总而言之，少晒娃多陪伴当是为人父母者共识。尤其作为父母，一则应认识到，朋友圈“晒娃”不仅涉及隐私，更可能存在安全隐患，且会影响到孩子的身心健康成长，就理当谨慎为之；二则亲子陪伴是别人所无法替代的，孩子的童年短暂且宝贵，于父母而言，就理应珍惜和孩子在一起的时光，让有效陪伴呵护孩子茁壮成长。

## 时事乱炖

### 扶贫车间要“开花”更要“结果”

□ 何勇海

新建不到两年的“扶贫车间”，曾经热闹一时的生产景象不复存在，设备搬离、人去厂空，只留下废弃的塑料垃圾和原材料散落一地，墙上“实施产业带动、助力脱贫攻坚”的标语变成难以兑现的口号，显得异常刺眼……(6月1日《西宁晚报》)

部分“扶贫车间”何以建设火热、运营冷清，只开花、难结果？首先要承认，一些“扶贫车间”的经营能力、抵抗市场风险能力存在严重不足，再加上“扶贫车间”处于农村，交通不便，生产成本较高，莫说盈利满足不了发展和脱贫之需，甚至还存在经营困难。“扶贫车间”也是企业，生存和发展不能完全依靠政府补贴，而没有长远发展能力。

还有一些“扶贫车间”人去厂空则基本是人为所致。一方面，有的村民在政府号召下回乡，有的经营者在地方招引下入村，利用闲置厂房、仓库、学校、民宅等开办“扶贫车间”，只为获取政府补贴，并无长远发展打算；另一方面，一些地方基层政府也不想长远发展“扶

贫车间”，只热衷于堆积资金，制造仅供检查的扶贫“盆景”，也就会重投资、轻运营了。

“扶贫车间”应因地因情而建，避免不具备条件“为建而建”；可在一县或一镇内对“扶贫车间”予以整合，重新招商，腾笼换鸟；可在一市或一县的产业发展布局中，规划发展一批“扶贫车间”，把村组“扶贫车间”建在一市或一县的产业链或产业集群上，就能增加其抵抗市场风险的能力。

对于纯粹搞形式的“扶贫车间”，要解决的则是形式主义扶贫的问题。对这类闲置、停摆的“扶贫车间”应启动问责机制，看看是谁举办的，浪费了多少财政资金，这类扶贫像“粉刷外墙”“借牛充数”等行为一样，都是将扶贫做成“盆景”的假扶贫。尤其是借“扶贫车间”套取政府补贴，车间长期闲置没有生产迹象，这种车间就沦为个别人的捞钱工具，对此类违纪违法及背后的腐败要坚决查处，并举一反三，完善制度措施，确保扶贫资金真能托起贫困群众的幸福。